

##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陈章良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章良先生由于个人原因，向监事会申请辞去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陈章良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由于陈章良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的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陈章良先生的辞职将在补选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陈章良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公司将按照规定程序尽快完成监事增补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陈章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章良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陈章良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提名艾迎春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11日

##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艾迎春，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4月进入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至今，现担任商务部主管一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艾迎春女士通过深圳市志行正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000股，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其8,000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截至目前尚未归属）。艾迎春女士与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